

花

花殇

伍水清 wushuiqing
著

殇

她就像地里的瓜秧子，
并无怨言，移栽到了这里，
就在这里扎根、发芽、分枝、
开花、结果……

花殇

伍水清 wushuiqing 著

译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花殇 / 伍水清著. — 南京: 译林出版社, 2015.8

ISBN 978-7-5447-5509-2

I. ①花… II. ①伍…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120708 号

- 书 名 花殇
- 作 者 伍水清
- 责任编辑 吕雅坤
- 特约编辑 古 莹
-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译林出版社
-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 1 号 A 楼, 邮编: 210009
- 电子邮箱 yilin@yilin.com
- 出版社网址 <http://www.yilin.com>
- 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印 刷 湖南版艺印刷有限公司
- 开 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 印 张 16
- 字 数 200 千字
- 版 次 2015 年 8 月第 1 版
- 印 次 2015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 书 号 ISBN 978-7-5447-5509-2
- 定 价 35.00 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出版社调换
(电话: 025-83658316)

目 录

01 ... 001

02 ... 007

03 ... 016

04 ... 024

05 ... 031

06 ... 038

07 ... 044

08 ... 051

09 ... 059

10 ... 065

11 ... 072

12 ... 079

13 ... 086

14 ... 091

15 ... 097

16 ... 104

17 ... 110

18 ... 115

19 ... 122

20 ... 128

21 ... 131

22 ... 138

23 ... 143

24 ... 150

25 ... 157

26 ... 163

27 ... 168

28 ... 174

29 ... 181

30 ... 190

31 ... 195

32 ... 201

33 ... 207

34 ... 214

35 ... 219

36 ... 225

37 ... 232

38 ... 240

39 ... 244

后 记 ... 249

01

七天前的那个深夜，风一阵紧一阵慢地呼啸着，把雨吹得哗哗啦啦像怪兽一样在嘶叫，冷飕飕的肃杀之气，更比平时多添了一分莫名的慌乱和悲凄。

远在老家的叔母终于驾鹤西去。弟弟连夜打来电话，悲悲戚戚地告诉我，叔母临终时还念念不忘我这个放荡不羁的侄儿，硬扯着最后那一口气，怎么也不肯断离，弥留之际连声念叨着：“牯牛！牯牛！”

“牯牛”是我的乳名。在我们老家那地方，每个人都有乳名和书名，乳名是当你降临到人世时，父母家人给取的名字；学名则是你长到了入学读书时，父母、老师或亲人给起的另一个名字。乳名叫得早，叫得顺口、亲切和习惯，家乡人习惯都叫乳名。叔母这样呼唤我，显然是盼望我在她离开人世之前，赶回来与她见上最后一面，但最后……说着便是无法抑制的抽泣。

接到弟弟的电话，作为兄长，我本想劝慰他几句的，人终究有一死，死如分别，不能死而复生，不要过于哀伤。但听到电话那头抽泣不断，慢慢地，我经不住悲恸袭来，一下子被卷进哀伤的旋涡里，原本还冷硬的心肠此刻如一摊流水，迅速化成无限悲痛，泪水一滴一滴地滑落，举

在手中的小巧话筒此时宛若有千斤分量，压着手腕，似乎已经拿不动了。我不知道叔母怎么赶着凄风苦雨的天气，走得如此急促，难道就不能做三日五日的短暂停留？弟弟也是愚笨，就不能早点打来电话告诉我叔母病重，好让我早点回去见叔母最后一面吗？我明知道我不应该这样去想。人生如梦，死是一种自然规律，也是一种必然规律，死亡只不过是人与永恒的预约。死亡也不会事先通知你，任何人都没有权力选择去留的时间。叔母拉不住死神的脚步。她是个性情开朗之人，又何尝不想多活一些时日？弟弟是个凡夫俗子，怎么能早早地预知他娘的忌日？

叔母对我极其疼爱，我视叔母如同亲娘，叔母视我如同己出。那时乡村贫穷，平时很难吃到什么好的东西，要是碰到好日子，家里添了荤腥，杀了一只鸡，或是宰了一只鸭，叔母都要给我留两只鸡腿鸭腿。即使后来有了弟弟，叔母也没有把全部的爱转移到她儿子的身上，对我仍是百般宠爱呵护。虽说弟弟从未表示异议，但一向有板有眼、容不得别人闲话的叔母总是对人说：“皇帝爱妃子，百姓疼长子。”

这就是她偏爱我的理由，纯朴又狡黠。

正是因为这份如山如海般的亲情，突然听到噩耗，我才会变得如此悲伤。我悔恨自己为什么没有关心过叔母，却让叔母时常惦念，更悔恨自己的无礼无知。打自离开家乡，几十年来我就再没有回乡探视过叔母了。这期间，我虽然给她写过一些信问候，寄过一些钱，表达做晚辈的孝心，对她的思念，但这些都不是叔母特别看重的。叔母看重的是亲人见面时的其乐融融，信和钱都不过是物品，总与心隔着那么一层。

此刻，亲情的割舍如同一把割肉的钝刀，深深地戳在我的心窝里，一点一滴地淌血，剧烈而又颤抖，让我无法平复悲痛的心绪。我在痛心疾首时不断地自责，不断地恨自己、骂自己，就像一只咆哮的豹子，

只感觉脑子里“嗡”的一声，我突然决定什么也不顾了，什么都不想了，只有一个念头在心里迅速膨胀起来——久别多年的老家啊！我要回去，我要立刻回去，现在就回！去为叔母奔丧，去找寻那些失去的记忆！

有了这个急迫的念头，我立刻扔下手头上的一切事务，踏上奔丧的行程。经过一个昼夜的颠簸，我终于踏上了阔别已久的土地。

乡村的道路坑坑洼洼，不怎么好走。车子颠簸了一阵，无法继续前行，我只好下车徒步。经过昨天的一场大雨，路面上低洼的地方全积满了水，浑浊浓稠，在明晃晃的白天，就像无数面大大小小的镜子，反射着光，反射着这个久违的变得陌生而丑陋的山村，居然让我生起一种熟悉而亲切的感觉，就像血脉相连般，这种感觉从脚底下向上攀援，直抵心上，踏实、亲切、轻快。我分明看见了我爹、我娘和叔母走过的脚印，看到了他们的身影。

四十年光阴荏苒，物是人非，昔日的欢乐已经荡然无存，少年时代的那些美好记忆，只能定格在我永远的回忆里。眼前的乡野、山道、房屋，甚至包括山林，简直面目全非。村边那棵歪脖子老樟树不见了身影。不应该建房的良田中央竖起了一些房子，混乱无序，看着很是别扭。灰暗的气息如一只麻雀飞来飞去，影响我的心绪。记得早年的家乡，初春清晨的阳光温清而耀眼。沁入土中，小草感动得吐出绿意，洒进溪里，流水幸福得唱出歌声，云朵趁机褪去冬日的暗色与臃肿，映在水田，金黄闪亮，明晰舒展的样子令人惊讶。而如今，怎么却是如此这般？看到眼前破败的景象，我立马生出几分凄惶，怎么不见了村头的小河？不见了农舍的炊烟？不见了“哞哞”待哺的小牛？满目的山景为何收缩了尺寸，变得如此逼仄？那些平坦宽阔的碎石山路，为何变得坎坷崎岖、曲曲折折？难道仅仅是低落灰暗？还有曾经那些熟悉的面孔、可掬的笑容，如今都已经不在，一切如同梦幻，全都消失得无影无踪。

偶尔遇见几个老者,经过仔细辨认,才惊讶地发现原来是当年的同龄小伙,如今变成了路人,头顶霜花,昔日鲜嫩光艳的脸庞,如同日久皱褶的抹布,已经被岁月犁出了纵横交错深深浅浅的沟壑。眼前的景象,诚如唐朝诗人贺知章的诗:“少小离家老大回,乡音未改鬓毛衰。儿童相见不相识,笑问客从何处来?”触景生情,此刻我才真切地感受到岁月的无情,衰老的哀伤!

循着远远传来的低沉哀婉的乐声,我隐约望见叔母的屋场,屋场前用彩塑布扎着一个花花绿绿的工棚,工棚里晃荡着一个个的白点,那是正在吊孝的人们。

顺着山坡下的小径,我继续前行。因为村落偏僻,行人不多,缺少踩踏,小径被自然植物们占据,两旁的荆棘茅草长得疯狂放肆,生长的速度和气势,足以有拿破仑征战欧洲之范,看上去目中无人,似乎可以长驱直入,它们以狂欢节的姿态挑衅着我。长在坎边的植物气焰明显不足,同样挤在植物群里,抖抖索索,真是恨铁不成钢啊,连泥巴都盖不住,裸露在外的,是沧桑风干后的记忆。我知道,如今的乡村早已耐不住寂寞,都在潮水般地朝着城市迁徙,无数村落日渐凋敝,中国人世代赓续的乡土之爱也在日益淡漠,许多村庄已经变成一个个无人居住的空巢,田园牧歌都已名存实亡,或者只是一个远逝的记忆而已,昔日自然清纯的景象已经湮没在一片荒凉荆草之中。我惆怅地,在小径上慢慢地走着,莫名其妙地想起儿时常听村里人哼唱的一首山歌,不由得心情寡淡:“妹妹走路手莫摇,当心芭茅割了手,你不心焦我心焦。”

这首山歌质朴招摇,又热烈,好像看到一个充满野性的男子正在挑逗一个妹子,追求爱情的场景。想着想着,我的身上被撩拨起了一些暖意,这个地方本来就是这个卵样子。于是,心里就透进了一点点隐隐的光明,步伐不由得加快了许多。

我快速走进叔母的屋场。按照乡间习俗，我先到叔母灵堂前跪拜，虔诚地作了三个揖，默默向叔母说了一些迟到抱歉的话，祭奠一番，起身迎面碰见一个跪在我面前答礼的前倾后仰呼天号地的妇人。她一身青衣，头上缠着一团散落在地的长长白布，散乱在外的头发黑白参半，枯萎得像一丛霜冻过的茅草。腰间系着一根粗粗的草绳，鼻红眼肿地坐在地上。虽说身上的衣服松松垮垮的，鼻眼处又是泪渍，但脸上倒还没有完全皱纹密布，她的腰身依然苗条，五官还是清清爽爽的，年轻时的端庄与美依然有迹可循。两眼一碰，她似乎认出了我来，仰面哭得更悲伤。

望着她那双哀婉忧戚的眼睛，我迅速地从记忆里搜寻，很快便认出她就是我少年时代曾倾心动情过的三妹，是我叔母的干女儿——我想起小时候，她家与我家曾经比邻，只隔着一堵墙，我们经常在一起，形影不离；叔母待她也如亲生一样。难怪她哭得那样哀伤，她与我曾有这般地亲近！我快步走上前去将她扶起来，她的哀伤似乎得到一丝抚慰，止住了哭。我上下打量她，寻找岁月在她身上留下的痕迹。只见她高挑的身材，圆圆的脸形像一盘熟老了的向日葵，大大的眼睛还似当年一样清澈深沉，只是饱含沧桑。我的心绪激荡，又惊又怜，漫涨起阵阵哀愁，这可是昔日里一朵鲜亮靓丽的金花啊，这么快就凋零了，如此枯萎，时光难再。

走出堂屋，我和迎面走来的四婶打着招呼。四婶是个快事婆，嘴碎，她知道我与三妹曾经的友情，对我搀扶三妹的举止也就见怪不怪。

四婶把我当客人般迎进偏屋，沏茶倒水寒暄一番。我说我本来就是在这里土生土长的人，将我当客人我好难受。四婶说这么久没回来了，不是客人也变成客人了。我哑然，觉得她说得有道理，不再计较。我和四婶拉家常，说了村里的变化，说了村里过去的一些人和一些事，

慢慢地，四婶就将话题引向了三妹。其实这也是我想听的，我并没有彻底忘记这个我少年时代的玩伴，我的初恋情人。

我端着茶杯，一边听着四婶絮絮叨叨的讲述，一边慢慢在脑海里回忆起我和三妹的一些点滴来。

我记得，三妹来到我们村的那年，大约十四岁，一米五左右的个子，高挑匀称，靓丽白净，乌青的头发支棱起两束微微翘起的马尾，一张圆圆的脸，脸上一对浅浅的酒窝，泛起一片淡淡的潮红。隆起的胸脯，纤细的腰身，宽厚的臀部，如同时下正被热捧的演员孙俪！尤其是那张细腻的脸，光泽华丽，白里透红，纯净得没有一丝瑕疵。这么一个漂亮姑娘，怎么不勾起我青春萌发，不动非分之想呢？人非草木，孰能无情，不说三妹那笑容与气质，那身材与长相，单就那白皙的皮肤，就是一块无瑕的玉。那一笑一颦的甜甜的样子，怎么看，都比地地道道的乡下人水灵、娟秀。

那是一个暑日炎炎的下午，雨迟迟没有下，一连数日的闷热，闷得人十分难受，甚至连成天里打情骂俏的公鸡母鸡，都不愿意多走半步，大大小小的张着嘴，龟头缩脑地蹲在瓜棚架下，打着盹。牛棚里关着的牛，不停地骚动，发出“哞哞”的叫声。上屋里一个上了年纪的老人，硬是没有挺得过来，两脚一蹬，两天前跑到马克思那里报到去了。

我在门前水井旁的大槐树下，遇见这个漂亮女孩。这是我们的第

一次见面，白晃晃的阳光被枝繁叶茂的树冠严严实实地挡住，她的头顶上罩着一大片阴凉，凉爽爽的。她穿着一件花格子衬衫、一条白色的运动裤坐在树下，显得越发俊俏。我怯怯地与她搭讪：“你是谁？”

“你是谁？”

“我叫壮牯牛。”

“我叫三妹。”

“你住在哪里？”

“我住在这里。”

“我也住在这里。”

我们那个穷乡僻壤的边远山村，每天碰到的都是一些衣衫破旧、皮肤黝黑的男女老幼。我当时压根就不明白，这天怎么突然出现这样一位皮肤白皙纯真的美丽少女，莫非真有仙女下凡的传说？我心情愉悦，激情涌动。因为那次的偶然相遇，她美貌靓丽的面容至今仍在我的记忆里，每当想起，又如在眼前，那样美丽动人。两束微微翘起的马尾式短发，白底红格短袖衬衫，紧贴两腿的运动裤。

她卷起裤管坐在井边的石墩上，两只脚插在水井里，手上捧着一本书，一边阅读，一边悠闲自得地摆弄着她那双光泽秀丽的腿。我呆呆地看着她那头乌黑油亮的头发，尤其那一双乌亮乌亮的眸子，像两汪幽幽的深潭。每次脸上露出微笑的时候，她都会羞怯地低下头去，说话时的声音如银铃悦耳。

我们就这样认识了。很快我也就知道她是我们家的新邻居。也许是相同的年龄，加上住得近，低头不见抬头见，每日里不知要碰上几回面，每次见到都很自然地打打招呼，说说话，没半天工夫，我们就熟悉了，就成了好朋友。十四五岁正是情窦初开的年龄，年龄相仿的两个

人,也就很容易互相吸引,心无挂碍,只想着和对方在一起玩耍,说话。初见后的第三天,我看到她又在井口的槐树下看书,于是赶紧向她走去。

见我走近,她随之将书搁置一旁,害羞地将高高卷起的裤管放了下去。我站在她的对面,目不转睛地望着她。当我们目光偶尔相遇时,她就及时躲开,只是浅浅一笑。为了赢得能够和她更多相处的时间,我厚着脸皮,就像一个手里端着饭碗等待施舍而垂涎的乞丐,渴望得到这个美丽女孩的垂青。

相处一段时间后,我们的关系就变得亲密了,有一天我们又在一起。那天我望着井里倒映的两个人影,没话找话,问她:“你看井里有什么东西?”

“水。”

“除了水,还有别的吗?”

“没有什么啊。”

“再仔细看看。”

“你眼花吧,我真没看到什么呀!”

“那是一对金童玉女。”我用手指给她看。

“你真坏,坏小子!”她的脸一下子火烧一般,红朵朵的。

乡村的少年都是纯朴的,心无芥蒂,很快我们就熟悉起来,随之也变得随便起来,有时我们看上去就像一对早熟正在倾心热恋的情女情郎。那个下午,我和她天南地北漫无边际地闲聊,我不停地给她讲故事,讲乡下的事情,逗得她不停地笑,脸上一片灿烂。

“你以前没在乡下住过吧?”

“是啊,我从小就在镇子里,也算是在城里了……”

“我们乡下可不像你们城里，除了房子就是好多好多的人。我们乡下也有好多好玩的事，我保证你没听说过，要不我跟你讲几个吧？”

“是吗？那你说说，看都有一些什么好玩的事？”

“你知道我们村里有头母牛，生下头两个脑袋三条腿的小牛犊的奇闻吗？”

“这个……我还真没听说过，那你跟我讲讲。”

她这样一说，我反而有点儿发愣，我原本以为人人都知道的事，她竟然一无所知。我不着急讲那个奇闻，接着又问：“那你看过我们乡下荷塘里一朵朵的荷花吗？很漂亮的……”

她依然回答：“没有。”

看着她一脸的好奇，我也不再卖关子了，于是，我便像个演说家似的，绘声绘色地讲述起了我们村里那头母牛生下一头小驴牛犊的奇闻趣事。

两年前村里发生过一件怪事，一头母牛生下一头两个脑袋三条腿的小牛犊，用现代的话说叫变异。其实现在看来，这件事当然也算不得稀奇，因为比这更怪的事多着去了，世界上的事千奇百怪，无奇不有。两个不同的动物交配而繁衍生出一个新的不同物种，如同老虎和狮子交配而繁衍出来的狮虎兽，那是因为基因发生了改变，衍生出来的新物种当然会发生改变。不过，几十年前对于老家从来没有出过远门的人来说，这件事还真的奇怪。那是一头正当壮年毛色金黄的黄牛，发情时被圈在同一个栏里的那头年轻气盛的公驴给骑了，后来生下那么一个脑袋像驴，身子像牛，驴头牛身，似牛非驴的怪物。稀奇的是，那个不伦不类的怪物，竟然在这世上活了二十一天！正是因为它长得稀奇，引得村子周边的男男女女，都前前后后跑来参观。尤其是生下来的当天，村

子里上百号人，把个牛栏里三层外三层地围得水泄不通，简直比乡下的墟场还热闹！那个怪物歪着嘴巴同时咬着母牛的两个奶头，两只眼睛竟然在滴溜溜地转动！好像对这个陌生的世界充满好奇，又好像对自己以另类的形象存世感到无比迷茫恐惧。它走路的姿势更是古怪，一蹦一跳地像是跑步，又像是在跳舞。总之，它的到来究竟给我们村带来福，或是带来祸，谁也说不清楚。

三妹听得入迷，不解地追问：“那后来呢？”

“后来？”我故弄玄虚，拖着长长的话音，“后来，当然死了。”

三妹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好像十分惋惜的样子，又问：“那死了以后呢？”

“埋了。”

“埋了？埋了是不是可惜啦？怎么不做解剖查明一下原因呢？”

“解剖？”我笑了起来，这应该是从书上或学校学来的词，乡里人恐怕听都没有听说过呢，我说，“谁去做这种无聊的事啊，吃饱了撑的吧。再说，做这种事有什么意义……”

“怎么没有意义呢？至少可以找到原因啊。”三妹仍在坚持。

“找到了原因又有什么用？再说我们这里没有一个人懂。”我很不屑地说。

三妹一脸无奈。

见三妹无奈的样子，我很快就转移了话题，不再纠缠于那三腿两首的怪物。三妹听我讲着乡村的趣事听得津津有味。不知不觉，一个下午就这样过去了，而我们之间也在不断的交往中越来越熟，陌生感消失不见了。

说到荷塘月色，当然不是怪事，而是我老家的一幅美景。

翻过我家屋场左边那座大山，再步行一里半路，转个弯，荷塘就镶嵌在那个山坳里，方圆足有几百亩大的水面。山坳里有一条小河，小河从南边流过来，沿山坳转一个弯。河水不急不慢，清清悠悠，又向北边流过去。河堤两边用大青石砌着护坡。大青石凸凹不平，缝隙里长着芦苇，蜻蜓来了，在叶梢上点一点，飞走了。蚱蜢来了，用长长的腿搔搔绿色的脑袋，在石缝间轻轻一弹，又蹦跳到另一块石头上。河滩上是长长的一带柳树林，夏天河水漫上来，柳树的树干就被淹在水里。

荷塘在河堤的上面。因为这一片清荷，这片池塘就如同洗却尘俗的禅境，辽远，碧绿，清新。荷叶出水近于人高，一枝一枝，如伞，如裙，如包容的气度与胸襟。因为年代久远，池中的荷花长得茂密，叶子与叶子，如拥，如挤，微风拂过，荷塘里隐隐颤过一道绿色的波痕，深深浅浅。一朵一朵的荷花，或含苞，或轻启，它们举在荷叶之中，好似一枝枝醒目的思想，照亮绿色的平静。大概是因为荷塘的美丽，山冲上下四五里地的屋场，都是以此取名，只是以荷塘为界，冠以上、下二字的区别。荷塘两边，远远近近，高高低低都是树，这些树就像士兵将荷塘重重拱卫，生怕它受到伤害，只有一侧的塘坝，有一条宽宽的青石板路，仿佛是有意留给人们来赏慕它的风姿。正因为是一条要道，从塘坝上行走的人多，青石板放着幽幽的青光。“竞折团荷遮晚照”，夕阳西沉，余霞满天，将荷塘映得一片血红。起了风，微风吹拂，风声搅着树叶，响起阵阵的簌簌声，把个荷塘吹得波光粼粼，仿佛撒下一片金。

记得小时候，有次我一个人去摘莲蓬，差点儿回不来了，真的是好惊险！

去的时候是个下午，太阳有些偏西。荷塘到处长满莲蓬，菱角，鸡菱果。满塘的白莲花，开得有一个盘子的，像一个碗的，像一个纺锤